



23190732



检测报告

正本

Test Report

产研检字第 23091302 号

项目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茌平县森泉化工有限公司

聊城产研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Liaocheng Industry Research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



委托单位	名称	茌平县森泉化工有限公司		项目类别	有组织废气
	地址	茌平县冯屯镇王老村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样品来源		自采		项目编号	23090702
采样日期		2023.09.07		采样人员	吴文师、吴西举
检测日期		2023.09.07-2023.09.08		分析人员	张慧芬
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（氮氧化物、挥发性有机物）					
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依据及分析方法		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
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		3mg/m ³
	挥发性有机物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		0.07mg/m ³
主要检测设备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校准/检定周期	
	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	YQ3000-D	CYXC-071	2023.05.08-2024.05.07	
	真空箱气袋采样器	ZR-3520	CYXC-034	/	
	气相色谱仪	GC-9790II	CYJC-008	2022.01.17-2024.01.16	
评价及结论	不做评价				


 编制人: 岳立杰 审核人: 孙亮 批准人: 宋雨 签发日期: 2023.09.13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7		
采样点位		DA002 北线尾气锅炉排气筒		
高度 (m)		22		
直径 (m)		0.50		
基准氧含量 (%)		3.5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烟气流量 (Nm ³ /h)		4843	4962	4899
含氧量 (%)		3.7	3.9	3.8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9	8	6
	折算浓度(mg/m ³)	9	8	6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44	0.040	0.029
挥发性有机物	样品编号	FQ-23090702-007	FQ-23090702-008	FQ-23090702-009
	实测浓度(mg/m ³)	2.96	2.75	2.70
	折算浓度(mg/m ³)	1.01	1.02	1.01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4	0.014	0.013
备注	/			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7		
采样点位		进口 2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挥发性有机物	样品编号	FQ-23090702-004	FQ-23090702-005	FQ-23090702-006
	实测浓度(mg/m ³)	40.6	39.8	38.6
备注	/			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7		
采样点位		DA001 南线尾气锅炉排气筒		
高度 (m)		22		
直径 (m)		0.50		
基准氧含量 (%)		3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烟气流量 (Nm ³ /h)		5096	5186	5120
含氧量 (%)		4.3	4.4	4.1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5	8	6
	折算浓度(mg/m ³)	5	9	6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25	0.040	0.030
挥发性有机物	样品编号	FQ-23090702-001	FQ-23090702-002	FQ-23090702-003
	实测浓度(mg/m ³)	2.89	2.36	2.89
	折算浓度(mg/m ³)	3.11	2.56	3.08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5	0.012	0.015
备注	/			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7		
采样点位		进口 1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挥发性有机物	样品编号	FQ-23090702-010	FQ-23090702-011	FQ-23090702-012
	实测浓度(mg/m ³)	40.6	39.8	38.6
备注	/			

*****以下空白*****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.报告无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无效。
- 2.报告无我单位编制人、审核人及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.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手写或涂改无效。
- 4.复印报告部分内容或复印件未加盖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.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.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7.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。
- 8.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聊城产研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黄河路 88 号聊城产业技术研究院办公楼
5 层

邮编：252000

电话：0635-8510816